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佈

概要

發售價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35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35港元計算，本公司自股份發售將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估計開支後)估計約為44.5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本公佈以下「發售價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及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方式使用全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公開發售項下申請

公開發售項下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相當大幅超額認購。

已接獲根據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提交之合共16,937份有效申請，共涉及1,873,85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2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總數的約93.69倍。

由於公開發售獲相當大幅超額認購，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 配售與公開發售之間的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已獲應用。由於公開發售的有效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公開發售股份初步數目超過93.69倍，合共6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致使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已增加至8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40%。

配售

根據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的配售股份總數120,000,000股約2.1倍。根據配售分配予304名承配人的配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20,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60%（於任何發售量調整權獲行使前）。合共23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配售股份，佔配售項下304名承配人約7.6%。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於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80,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13%。合共28名承配人已獲配發兩手或以下配售股份，佔配售項下304名承配人約9.2%。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於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80,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31%。合共25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三手或以下配售股份，佔配售項下304名承配人約8.2%。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於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80,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42%。合共32名承配人已獲配發四手或以下配售股份，佔配售項下304名承配人約10.5%。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於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80,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71%。合共22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配售股份，佔配售項下304名承配人約7.2%。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於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80,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61%。

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董事確認，配售項下所有承配人均為獨立人士，與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關連，亦不是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指任何人士或一組人士或上述人士之任何代名人，以及獲承配人認購的股份概無獲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資助，且概無承配人慣常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就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概無承配人將會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董事亦確認，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將不會有任何新主要股東。

董事確認，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將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7)條所規定，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為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最少25%，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8)條所規定，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不會持有公眾人士持有股份的50%以上。

發售量調整權

就股份發售而言，本公司向配售包銷商授出發售量調整權，可由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配售包銷商)行使。根據發售量調整權，本公司或須配發及發行最多總計30,000,000股額外股份，佔股份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15%。發售量調整權只可由聯席賬簿管理人於緊接本公佈日期前一個營業日下午五時正前任何時間行使。聯席賬簿管理人截至前述時間並未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及發售量調整權已據此失效。

公開發售項下分配結果

就公開發售而言，本公司宣佈，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最遲於2018年2月13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在本公司網站 **www.sebiotec.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載公佈；
- 於2018年2月13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2018年2月19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全日24小時載於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備有「按身份識別號碼查詢」功能)；
- 於2018年2月13日(星期二)至2018年2月20日(星期二)期間每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致電(852)3691 8488查詢(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及
- 於2018年2月13日(星期二)至2018年2月15日(星期四)營業日在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以供索閱。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

- 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且已提供申請表格所規定的全部資料的申請人，以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於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提交電子申請以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可於2018年2月13日(星期二)或本公司通知的任何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惟根據使用**黃色**申請表格作出申請者除外，股票將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 以**白色**申請表格或**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或如申請人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有在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股票預期將於2018年2月13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有權獲得該等股票的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對於使用**黃色**申請表格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於2018年2月13日(星期二)或在特別情況下於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黃色**申請表格內申請人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於2018年2月13日(星期二)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按其以電子方式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倘申請人透過其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則其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其所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則其應查閱本公司於2018年2月13日(星期二)刊發的公開發售結果公佈，如有任何資料不符，須於2018年2月13日(星期二)或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知會香港結算。

- 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則其亦可於2018年2月13日(星期二)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詢其新賬戶結餘。香港結算亦將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供活動結單，列明存入其股份戶口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存入其指定銀行賬戶的退回股款(如有)金額。
-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人的退款支票預期將於2018年2月13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有權獲得該等退款支票的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於2018年2月13日(星期二)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該付款銀行賬戶。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於2018年2月13日(星期二)寄往彼等**網上白表**服務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其申請而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有退款預期於2018年2月13日(星期二)存入彼等的指定銀行賬戶(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或彼等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僅於(a)股份發售成為無條件；及(b)招股章程「包銷 — 公開發售包銷安排及費用 — 終止的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發售股份的股票方會於2018年2月14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所有權證書。本公司不會就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發售股份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

開始買賣

假設股份發售於2018年2月14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18年2月14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開始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0股股份作為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8379。

投資者務請注意，股東集中可能影響股份的流通量。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發售價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35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35港元計算，本公司自股份發售將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估計開支後)估計約為44.5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下列方式動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約35.6%或15.8百萬港元將用於推出可負擔本地製造的指紋識別裝置；
- 約11.4%或5.1百萬港元將用於提高售後服務的質量及加強營運支援；
- 約11.2%或5.0百萬港元將用於改進資訊科技系統；
- 約34.1%或15.2百萬港元將用於在中國成立新的獨立軟件開發中心以進一步提升及發展本集團的軟件；及
- 約7.7%或3.4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

有關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公開發售項下申請

公開發售項下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相當大幅超額認購。

於2018年2月2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已接獲根據公開發售作出的合共16,937份有效申請(包括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提交之申請)，共涉及1,873,85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2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總數的約93.69倍。

本公司發現合共4份申請因未有按照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而遭拒絕受理。本公司發現及拒絕16份重複或疑屬重複的申請。2份申請因未能兌現支票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認購超過20,000,000股股份(即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的100%)的申請。根據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本公佈「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由於公開發售獲相當大幅超額認購，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 配售與公開發售之間的重新分配」分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已獲應用。由於公開發售的有效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公開發售股份初步數目超過93.69倍，合共6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致使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已增加至8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40%。

可供認購並獲有效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已按下文「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 股份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的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及向網上白表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 公開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佔 所申請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10,000	8,340	8,340份申請中的3,336份獲發10,000股股份	40.00%
20,000	1,776	1,776份申請中的764份獲發10,000股股份	21.51%
30,000	1,522	1,522份申請中的671份獲發10,000股股份	14.70%
40,000	859	859份申請中的395份獲發10,000股股份	11.50%
50,000	1,539	1,539份申請中的767份獲發10,000股股份	9.97%
60,000	252	252份申請中的129份獲發10,000股股份	8.53%
70,000	154	154份申請中的81份獲發10,000股股份	7.51%
80,000	142	142份申請中的76份獲發10,000股股份	6.69%
90,000	115	115份申請中的63份獲發10,000股股份	6.09%
100,000	824	824份申請中的454份獲發10,000股股份	5.51%
150,000	242	242份申請中的140份獲發10,000股股份	3.86%
200,000	240	240份申請中的145份獲發10,000股股份	3.02%
250,000	71	71份申請中的45份獲發10,000股股份	2.54%
300,000	185	185份申請中的118份獲發10,000股股份	2.13%
350,000	27	27份申請中的18份獲發10,000股股份	1.90%
400,000	52	52份申請中的35份獲發10,000股股份	1.68%
450,000	17	17份申請中的12份獲發10,000股股份	1.57%
500,000	180	180份申請中的128份獲發10,000股股份	1.42%
600,000	60	60份申請中的43份獲發10,000股股份	1.19%
700,000	30	30份申請中的22份獲發10,000股股份	1.05%
800,000	26	26份申請中的20份獲發10,000股股份	0.96%

所申請 公開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佔 所申請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900,000	18	18份申請中的14份獲發10,000股股份	0.86%
1,000,000	75	75份申請中的59份獲發10,000股股份	0.79%
1,500,000	34	10,000股股份，另加34份申請中的2份獲發10,000股股份	0.71%
2,000,000	32	10,000股股份，另加32份申請中的12份獲發10,000股股份	0.69%
2,500,000	10	10,000股股份，另加10份申請中的7份獲發10,000股股份	0.68%
3,000,000	43	20,000股股份，另加43份申請中的1份獲發10,000股股份	0.67%
3,500,000	3	20,000股股份，另加3份申請中的1份獲發10,000股股份	0.67%
4,000,000	5	20,000股股份，另加5份申請中的2份獲發10,000股股份	0.60%
4,500,000	2	20,000股股份，另加2份申請中的1份獲發10,000股股份	0.56%
5,000,000	12	20,000股股份，另加12份申請中的6份獲發10,000股股份	0.50%
6,000,000	8	30,000股股份	0.50%
7,000,000	2	30,000股股份，另加2份申請中的1份獲發10,000股股份	0.50%
8,000,000	1	40,000股股份	0.50%
10,000,000	18	40,000股股份	0.40%
15,000,000	5	40,000股股份，另加5份申請中的4份獲發10,000股股份	0.32%
20,000,000	<u>16</u>	60,000股股份	0.30%
總計：	<u>16,937</u>		

根據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8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40%。

配售項下分配

根據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的配售股份總數120,000,000股約2.1倍。根據配售分配予304名承配人的配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20,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60%（於任何發售量調整權獲行使前）。合共23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配售股份，佔配售項下304名承配人約7.6%。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於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80,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13%。合共28名承配人已獲配發兩手或以下配售股份，佔配售項下304名承配人約9.2%。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於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80,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31%。合共25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三手或以下配售股份，佔配售項下304名承配人約8.2%。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於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80,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42%。合共32名承配人已獲配發四手或以下配售股份，佔配售項下304名承配人約10.5%。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於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80,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71%。合共22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配售股份，佔配售項下304名承配人約7.2%。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於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80,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61%。

根據配售，合共12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有條件分配予合共304名選定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配售股份的分派載列如下：

	佔配售項下分配 獲分配的 配售股份總數	佔配售項下分配 的配售股份總數 的概約百分比	佔股份發售項下 的發售股份總數 的概約百分比	佔緊隨股份發售 及資本化發行 完成後的全部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最大承配人	4,650,000	3.9%	2.3%	0.58%
前5名承配人	16,790,000	14.0%	8.4%	2.1%
前10名承配人	30,090,000	25.1%	15.0%	3.8%
前25名承配人	58,190,000	48.5%	29.1%	7.3%

已分配的配售股份數目	承配人數目
10,000股至50,000股	130
50,001股至100,000股	47
100,001股至500,000股	60
500,001股至1,000,000股	27
1,000,001股至1,500,000股	18
1,500,001股及以上	<u>22</u>
總計	<u>304</u>

就董事所知及所信，董事確認，配售項下所有承配人均為獨立人士，與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關連，概無承配人為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指任何人士或一組人士或上述人士之任何代名人，以及獲承配人認購的配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資助，且概無承配人慣常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就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概無承配人已經或將會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董事亦確認，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將不會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指任何新主要股東，且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2)條所規定，上市時本公司將至少有100名股東。董事確認，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將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7)條所規定，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為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25%，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8)條所規定，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不會持有公眾人士持有股份的50%以上。

投資者務請注意，股東集中可能影響股份的流通量。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公開發售項下分配結果

就公開發售而言，本公司宣佈，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最遲於2018年2月13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在本公司網站 www.sebiotec.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載公佈；
- 於2018年2月13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2018年2月19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全日24小時載於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備有「按身份識別號碼查詢」功能)；
- 於2018年2月13日(星期二)至2018年2月20日(星期二)期間每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致電(852)3691 8488查詢(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及
- 於2018年2月13日(星期二)至2018年2月15日(星期四)營業日在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以供索閱。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	地址
香港島	統一中心分行	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樓 1015-1018號舖及2樓2032-2034號舖
九龍	油麻地分行	油麻地吳松街131-137號地下及1樓
新界	葵涌分行	葵涌葵涌道1001號地下
	屯門市廣場 — 星展豐盛 理財中心	屯門屯隆街3號屯門市廣場第2期高 層地下23號舖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以外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並使用黃色申請表格作出申請的申請人，可向有關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其申請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透過經紀或託管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有關經紀或託管商查詢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